

四川省教育厅

川教函〔2025〕272号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做好2025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省属中职学校，有关高等职业学校、成人高等学校、有关单位：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2025年“四川省教学成果暨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奖”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川办函〔2025〕49号，以下简称《通知》）精神，为做好2025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工作，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范围

2025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授予在职业教育教学工作中取得的理论创新与实践探索的重要成果。全省各级各类职业院校（含技工学校，已有一届及以上毕业生）、独立设置成人高校和其他符合规定的单位和个人，可对照相关条件和程序申报。

成果形式主要包括研究报告、实施方案、著作、论文、课程资源等。成果中可包括教材（含数字教材），但不能以教材为主要成果进行申报。

二、奖项设置

本届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设特等奖 13 项，一等奖 45 项，二等奖 53 项，共计 111 项。

三、申报条件

（一）成果要求

1. 应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落实立德树人、德技并修，深化“三全育人”改革，推动职普融通，对接前沿技术、产业变革和新质生产力发展需求，坚持产教融合，深化校企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聚焦我省六大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推动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推进教师教材教法改革，加强教师培养培训，强化实践教学，实行育训并举，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促进数智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助力职业教育对外开放，有效破解教学中的难点问题，实施效果显著，具有较高推广价值。

2. 具有原创性、突破性、实践性。成果应为原创性教学成果，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在理论和实践上有所突破，符合教育发展规律、学校教学规律和学生培养规律，有较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取得明显实效。
成果至少经过 2 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实践检验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7 月。实践检验的起始时间，应从正式实施（包括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成果为出版物的，从正

式出版的时间开始计算。

特等奖教学成果应在职业教育教学理论上有重大创新，在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实践中取得特别重大突破，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有突出贡献，在省内处于领先水平，在全国产生重大影响，并**经过不少于4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

一等奖教学成果应在职业教育教学理论上有创新，对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实践有重大示范作用，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产生突出成效，在全省或者市（州）内产生重要影响，一般**经过不少于4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

二等奖教学成果应在教学理论或者实践的某一方面有重大突破，在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并**经过不少于2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

3. 推荐成果一般应获得校级或市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及以上奖励。往届职业教育省级、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的获奖成果，在理论建树和实践研究中如无特别创新或重大突破，不能参与本届申报。

（二）成果完成人要求

1. 成果主要完成人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自觉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政治立场坚定，师德师风优良。一般应有连续三年以上从事职业教育教学工作经历。

2. 成果主要完成人应直接参加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施全过程，并作出主要贡献。成果主要完成单位应为成果主要完成人所在单位，并在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践的全过程中作出主要贡献。

3. 每项成果的主要完成人不超过 12 人，成果第一完成人限填 1 人。若有合作单位，每个合作单位不超过 2 人，合作单位不超过 3 个。每人参与的成果不得超过 2 项，作为成果第一完成人的不得超过 1 项。

4. 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申请成果奖的，原则上不予推荐。现任校领导（以申报时间为准）作为第一完成人申报的项目数量不超过推荐单位所推荐总数的 30%。同一成果（相同完成人或单位、相同成果内容）不得多途径申报、拆分申报。

四、申报数额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实行限额申报。我厅依据各市（州）中职学校办学成果、在校生规模、专任教师数、学校数等，向各市（州）分配申报限额；依据高等职业学校的办学成果、在校生规模、专任教师数等，向高等职业学校分配申报限额；根据类别向独立设置的成人高校、省级教研机构分配申报限额（详见附件 1）。

五、申报程序

1.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要在市（州）人民政府的统筹领

导下组织实施好本地中等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含省属中职学校、技工学校）的申报工作，推荐结果由各市（州）人民政府报送教育厅。

2.高职学校、独立设置成人高校、省级教研机构根据申报限额直接向教育厅推荐。

3.跨省、跨校的有关单位共同实施、但由省内单位牵头完成的教学成果，由在川单位按相关程序向教育厅推荐。

4.推荐单位应按照申报条件对申报成果进行审核把关，并组织成果完成单位对成果完成人的政治表现、师德师风、党风廉政、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审查，择优推荐，严禁弄虚作假，确保申报成果的质量和水平。**推荐单位应对拟推荐的申报成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六、材料报送

（一）材料清单

1.成果申报材料清单

（1）主要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教学成果报告、**教学成果应用和效果证明材料**（**申报书**和填报说明见附件 2、3，提供纸质版及 PDF 格式电子版资料）。

（2）支撑材料。包括符合成果内容的立项依据、阶段性成果、成果总结、获奖情况、推广应用情况、结题验收等证明材料（仅提供 PDF 格式电子版资料）。

(3) 若成果为教材, 支撑材料需提供样书及教材电子文档, 电子文档包括教材封面、出版信息页、目录及精选内容等。

(4) 其他与成果有关的支撑材料(仅提供 PDF 格式电子版资料)。

2. 成果推荐材料清单

(1) 推荐公函、《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成果汇总表》(附件 4, 须用电子表格软件填写, 不得改变字段顺序, 不得增加字段) 及《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基本要素自查表》(附件 5)。

(2) 市(州)、校级教学成果奖励的相关文件。教研机构等相关单位可不提供此材料。

(3) 推荐项目公示情况报告(包含公示时间、公示期间有无异议、对有异议成果处理情况及结论等内容)。

(二) 报送方式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项目申报网上申报与纸质资料报送同步进行。各单位务必保持网上申报内容与纸质材料内容一致, 如因两者不一致而影响评审结果, 责任由申报单位自负。

1. 网上填报。各单位通过四川省教育厅主页(<http://edu.sc.gov.cn>)登录“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评审系统”, 按照网上申报操作指南(见附件 6)以及网站上提示

的流程在线申报。各单位账号密码等另行分发。

2. 纸质材料报送。请各市（州）、高职学校、有关单位将成果申报材料（主要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三份装入档案袋，全部申报材料电子版拷贝至 U 盘，附于纸质材料中）及推荐材料（纸质版一式一份，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寄送至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所有报送材料均不退还，请自行留底。

3. 各单位在 2025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推荐。为便于联系工作，请各单位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单位信息表》（附件 7，PDF 盖章版及 Word 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教育厅职业教育处陈欢、汪覃

电话：028-86110580

邮箱：scsjytzyjyc@163.com

邮寄地址：成都市金牛区一环路西三段 3 号教育宾馆 424 室
(收件人：汪覃)

附件：1.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名额
2.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书
3.《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书》填报说明
4.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成果汇总表

- 5.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基本要素自查表
- 6.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网上申报操作
指南
- 7.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单位信息表



附件 1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名额

推荐单位代码	推荐单位	推荐名额
001	成都市	23
002	自贡市	3
003	攀枝花市	3
004	泸州市	5
005	德阳市	5
006	绵阳市	5
007	广元市	5
008	遂宁市	5
009	内江市	3
010	乐山市	5
011	南充市	6
012	眉山市	5
013	宜宾市	8
014	广安市	4
015	达州市	6
016	雅安市	3
017	巴中市	4
018	资阳市	3
019	阿坝州	2
020	甘孜州	2
021	凉山州	3
022	成都艺术职业大学	3
023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大学	8
024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大学	8
025	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	7
026	民办四川天一学院	2

推荐单位代码	推荐单位	推荐名额
027	四川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2
028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	7
029	四川化工职业技术学院	4
030	四川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4
031	南充职业技术学院	3
032	内江职业技术学院	2
033	四川航天职业技术学院	4
034	四川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4
035	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
036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	4
037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8
038	四川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4
039	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8
040	达州职业技术学院	2
041	四川托普信息技术职业学院	2
042	四川国际标榜职业学院	3
043	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5
044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4
045	泸州职业技术学院	6
046	眉山职业技术学院	3
047	四川职业技术学院	5
048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	4
049	雅安职业技术学院	4
050	四川商务职业学院	2
051	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
052	广安职业技术学院	4
053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3
054	四川文化传媒职业学院	2
055	四川华新现代职业学院	2
056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2

推荐单位代码	推荐单位	推荐名额
057	四川艺术职业学院	2
058	四川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2
059	四川科技职业学院	4
060	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2
061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	6
062	四川城市职业学院	4
063	四川现代职业学院	2
064	四川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
065	四川长江职业学院	2
066	四川三河职业学院	2
067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
068	四川卫生康复职业学院	2
069	四川汽车职业技术学院	1
070	巴中职业技术学院	1
071	四川希望汽车职业学院	1
072	四川电子机械职业技术学院	1
073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	3
074	川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
075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	3
076	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4
077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2
078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3
079	四川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1
080	西昌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081	眉山药科职业学院	1
082	天府新区信息职业学院	1
083	德阳城市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1
084	德阳科贸职业学院	1
085	江阳城建职业学院	1
086	天府新区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1

推荐单位代码	推荐单位	推荐名额
087	天府新区通用航空职业学院	1
088	阿坝职业学院	1
089	达州中医药职业学院	1
090	内江卫生与健康职业学院	1
091	南充科技职业学院	1
092	攀枝花攀西职业学院	1
093	资阳口腔职业学院	1
094	资阳环境科技职业学院	1
095	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1
096	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	1
097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1
098	德阳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1
099	泸州医疗器械职业学院	1
100	甘孜职业学院	1
101	自贡职业技术学院	1
102	广元中核职业技术学院	1
103	四川体育职业学院	1
104	四川开放大学	2
105	成都开放大学	1
106	四川省教育考试院	1
107	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2
108	四川省教育评估院	1
109	四川省教师发展中心	1
合计		333

附件 2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 申 报 书

成 果 名 称 _____

成果完成人姓名 _____

成果完成单位名称 _____

教 育 类 别 学历教育 培训
成 果 来 源 中职学校 高职专科学校 高职本科学校
 普通高校 研究机构 行业企业 其他

专 业 类 别 立德树人 专业建设 三教改革
成 果 类 别 育人模式 管理创新 校企合作
 育训并举 质量评价 综合改革
 教师培养培训

成 果 网 址 _____

推 荐 序 号

代 码

推荐单位（盖章） _____

推 荐 时 间 _____ 年 月 日

四川省教育厅 制

承诺书

本人申报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郑重承诺：

1. 对填写的各项内容负责，成果申报材料真实、可靠，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未弄虚作假、未剽窃他人成果。

2. 成果奖评审工作期间，不拉关系、不打招呼、不送礼品礼金，不以任何形式干扰成果奖评审工作。同时，对本成果的其他完成人提醒到位，如有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接受取消参评资格的处理。

3. 成果获奖后，不以盈利为目的开展宣传、培训、推广等相关活动。

4. 本成果已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____年四川省等奖、____年国家级____等奖，若有此类情况请填写，无此类情况请在空白处划斜线），但在原有基础上有特别创新。

成果第一完成人（签字）：

年 月 日

一、成果简介（可另加附页）

成 果 曾 获 奖 励 情 况	获 奖 年 月	所获奖项名称	获 奖 等 级	授 奖 部 门
	(限 5 项)			
成 果 起 止 时 间	起始: 年 月	实践检验起始时间: 年 月	完成: 年 月	
1. 成果简介（不多于 1000 字）				
2. 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及解决方案（不多于 1000 字）				
3. 创新点（不多于 1000 字）				
4. 推广应用效果（不多于 1000 字）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第一完成人 姓 名		性别	
政治面貌		民族	
出生年月		工龄/教龄	
工作单位		现任职务	
最后学历		职称	
现从事工作及专 业领域		联系电话	
何时何地受何种 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主要 贡 献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完成人情况

第()完成人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民族	
出生年月		工龄/教龄	
工作单位		现任职务	
最后学历		职称	
现从事工作及专业领域		联系电话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主要贡献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三、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第一完成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主要贡献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第()完成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主要贡献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推荐意见

(本栏由推荐单位填写, 根据成果创新性特点、水平和应用情况写明推荐理由和结论性意见; 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五、评审意见

评审意见	<p>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委员会 签字：</p> <p>年 月 日</p>
审定意见	<p>签字：</p> <p>年 月 日</p>

六、附件

1.教学成果报告（不多于 5000 字）

2.教学成果应用和效果证明材料

3.支撑材料

4.展示网页链接及展示材料目录

（此处只列出附件目录，附件 1、2 装订成册，同时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附件 3 仅提供电子版资料。）

附件 3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书》 填报说明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是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请、推荐、评审、批准的主要依据，请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一、封面

1. 成果名称：应准确、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多于 35 个汉字。
2. 成果完成人、成果完成单位：按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评选工作安排有关规定填写。集体完成的成果，成果完成人和成果完成单位按照其贡献大小从左至右或从上到下顺序排列，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3. 教育类别：分为学历教育-1 和培训-2 两大类。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
4. 成果来源：分为中职学校-1、高职专科学校-2、高职本科学校-3、普通高校-4、研究机构-5、行业企业-6、其他-7。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可多选）。非独立设置的职业教育机构按照其

所属的法人实体性质申报。

5. 专业类别：为该成果对应的专业领域，依据《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中的专业大类填写“专业大类代码-专业大类名称”；若成果不分专业，填写“99-面向所有专业”；若成果不对应专业或其他情况，填写“00-其他”。网络申报填写时，根据实际情况，可在评选平台下拉菜单中选择。纸质材料应与平台选择一致。

6. 成果类别：根据成果面向的主要领域进行分类。类别和代码为：立德树人-0、专业建设-1、三教改革-2、育人模式-3、管理创新-4、校企合作-5、育训并举-6、质量评价-7、综合改革-8、教师培养培训-9。

7. 推荐序号：为推荐单位按照限额向教育厅推荐参评的成果序号，由推荐单位确定，形式为“推荐单位代码（详见附件1）+推荐成果的顺序号”。

例如：序号“00101”为成都市推荐的、顺序号为01的成果，其中001为推荐单位成都市的代码，01为推荐成果的顺序号。

8. 代码组成形式为：abcdef，详释如下：

a：成果属中等职业教育填1，高等职业教育（专科）填2，职业本科填3，其他类别填0。

bc：成果所属专业大类代码，与教育部颁布的2021版专业目录代码一致（例：属中职农林牧渔大类的填61，属高职专科

装备制造大类的填 46, 属高职本科文化艺术大类的填 35), 若成果不分专业, 填写“99-面向所有专业”; 若成果不对应专业或其他情况, 填写“00-其他”。

*专业大类代码对照教育部发布的《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的专业代码填写。

de: 成果完成人为一人填 01、两人填 02、三人填 03、四人填 04、十人填 10, 以此类推。

f: 成果内容属立德树人填 0, 专业建设填 1, 三教改革填 2, 育人模式填 3, 管理创新填 4, 校企合作填 5, 育训并举填 6, 质量评价填 7, 综合改革填 8, 教师培养培训填 9。

9. 推荐时间: 填写推荐单位确定推荐四川省教学成果奖的时间。

二、成果简介

1. 成果曾获奖励情况: 指中央和国家机关, 省、市(州)党政机关及有关部门, 高校等有关单位设立的与教育相关的奖励; 经登记常设的社会力量设立的与教育相关的奖励, 但不包括商业性的奖励。填报数量不超过 5 项。

2. 成果起止时间: 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或开始研制日期; 完成时间指成果开始实施(包括试行)或通过验收的日期; 实践检验时间应从正式实施(包括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 即不早于成果完成时间。

3. 成果简介：对成果主题和主要内容进行概述。字数不超过 1000 个汉字。

4. 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及解决方案：概述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并归纳总结解决问题所采用的路径、机制、方法等主要做法和典型经验，思路要清晰。字数不超过 1000 个汉字。

5. 成果的创新点：对成果创新与特点进行归纳与提炼，包括理论、实践层面，字数不超过 1000 个汉字。

6. 成果的推广应用效果：就成果的应用、推广情况及实际效果进行阐述。字数不超过 1000 个汉字。

三、主要完成人情况

1. 主要完成人情况，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这是核实申报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主要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应准确无误，并在对应栏内签名。

2. 主要贡献：在栏目内如实写明该完成人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

四、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1.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这是核实申报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主要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应准确无误，并在单位名称栏内加盖完成单位公章。

2. 主要贡献：应在栏目内如实地写明该完成单位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

五、推荐意见

推荐意见：由推荐单位填写，加盖单位公章。内容包括：根据成果创新性特点、水平和应用情况写明推荐理由和结论性意见等。

六、附件

1. 教学成果报告

主要从成果背景与问题、主要做法与经验成果、创新与特点、应用推广效果等方面进行说明，字数不超过 5000 个汉字，报告名称、格式自定。

2. 教学成果应用和效果证明材料、支撑材料

参考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评选工作中列出的内容范围。不要堆砌不相关的材料。材料中如有视频材料，视频时长控制在 10 分钟以内，画面清晰、图像稳定，声音与画面同步且无杂音；分辨率：1920*1080 25P 或以上；编码为：H.264，H.264/AVC High Profile Level 4.2 或以上；封装格式为：MP4；码流为：不小于 5Mbps。

七、其他

1. 纸质版《申报书》内容需与申报评审系统完全一致，可以从系统导出电子版打印（注意调整好格式）；也可以使用空表格填写好后打印，不能以剪贴代填，打印后按要求签字、盖章（需上报原件）。《申报书》单独成册，A4 纸大小，竖装，两面印刷，

左边装订，正文内容字号不小于 5 号字，字体一般为仿宋。

2. 附件应单独成册，A4 大小，封面参照《申报书》封面（标注“附件”），内文首页为附件目录，便于评审阅读。

3. 纸质版《申报书》及附件等上报材料要用厚牛皮纸袋装好。每袋限装一项成果的材料（一式三份，装于同一袋），并将《申报书》封面和袋内材料明细表分别贴于纸袋的两面。

4. 其他支撑材料无需提供纸质文件，通过填报系统及 U 盘提供电子件，U 盘与纸质材料一并放在袋内。

5. 纸质材料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前（以寄出邮戳为准）寄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所有材料一律不退，请自行留底。

附件 4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成果汇总表

推荐单位 (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代码	序号	申报成果名称	申报等级	成果主要完成人姓名	成果主要完成单位	成果所属类别	上报材料名称 (数量)

注: 1. 推荐单位填写此表 (一式一份), 序号与单位评审结果保持一致, 本表纸质版作公文附件, 随其他材料一并报送。

2. 与本表内容完全一致的电子版材料, 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到 scsjytzyjc@163.com。用电子表格软件填写, 不得改变字段顺序和格式。

3. 成果所属类别根据需要填写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教育 (专科)、职业本科或其他。

附件 5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

基本要素自查表

(推荐单位)

推荐单位 (盖章) :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手机) :

序号	内容	观测点	自查情况
1	推荐公函	是否有	是 <input type="text"/> 否 <input type="text"/>
2	教学成果奖励文件	是否有	是 <input type="text"/> 否 <input type="text"/>
3	推荐项目公示情况报告	是否有	是 <input type="text"/> 否 <input type="text"/>
4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成果汇总表	是否有	是 <input type="text"/> 否 <input type="text"/>
5	现任校级领导作为第一完成人申报的项目数量	≤30% 限额	是 <input type="text"/> 否 <input type="text"/>
6	对成果完成人进行审查	是否开展	是 <input type="text"/> 否 <input type="text"/>
7	成果完成人在政治表现、师德师风、党风廉政、遵纪守法等方面存在影响其获评教学成果奖的情况	是否有	是 <input type="text"/> 否 <input type="text"/>

备注: 自查情况栏目请在是或否之后的空格上打 “√” 。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

基本要素自查表

(申报单位)

申报单位(盖章):

成果名称:

推荐序号: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填报人:

联系电话(手机):

序号	内容	观测点	自查情况
1	实践起止年限	必须经过两年以上教育教学实践检验(特等奖的成果一般应经过不低于4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 截止日期: 2025年7月	起始时间(实践检验): 年 月 完成时间: 年 月
2	主要完成单位	不超过4个	__个
3	每项成果主要完成人	不超过12人	__人
4	获得校级或市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奖励	是否获得	是__ 否__

备注: 一项成果填报一张。

附件 6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网上申报 操作指南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评选工作将采用网上申报方式，为帮助有关单位做好网上申报工作，现将网上申报操作说明如下：

一、用户权限管理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评审系统” 申报用户共分为“推荐单位用户”和“成果申报用户”两种，评审系统完成设置后，统一告知各推荐单位联系人，并由推荐单位将“成果申报用户”分配给各成果申报人。

“推荐单位用户”负责对本区域或本单位“成果申报用户”的密码维护，成果填报内容的审核和提交。

“成果申报用户”用于成果填报人填报网上申报材料。分配给每个推荐单位的“成果申报用户”按照教育厅下达的推荐名额数设定，一项成果一个用户。

二、申报成果填报

“成果申报用户”直接登录指定网站进行成果填报，所填报内容必须与正式报送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励办公室的纸

质版材料完全一致，填报程序如下：

1. 填报成果基本信息。

在评审系统中所填的基本信息必须与《申报书》封面信息完全一致。

2. 上传《申报书》。

各成果填报人将填写完成的《申报书》以“推荐单位代码-推荐成果的顺序号-申报书”的形式命名，并以 pdf 文档格式按系统提示上传到评审系统中。**文档大小不得超过 10M。**

3. 上传《教学成果报告》。

各成果填报人将完成的《教学成果报告》以“推荐单位代码-推荐成果的顺序号-成果总结”的形式命名，并以 pdf 文档格式按系统提示上传到评审系统中。文档大小不得超过 10M。

4. 上传支撑材料。

各成果填报人将符合规定的支撑材料制作成一个以“推荐单位代码-推荐成果的顺序号-支撑材料”形式命名的 pdf 文档，按系统提示上传到评审系统中。**文档大小不得超过 30M。**

5. 成果填报完成后，经检查无误后，进行提交。

三、成果审核提交

“成果申报用户”进行提交后，“推荐单位用户”应对申报成果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进行上报，一经上报，不得更改。如“推荐单位用户”审核发现“成果申报用户”填报内容不符合要

求，可将材料退回给“成果申报用户”修改完善后，再行提交和审核上报。

四、其他事项

1. 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网上申报评审系统填报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5 日 24:00。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申报和推荐的单位视为放弃。

2. 申报单位和个人需按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工作要求准备好所要求的相关材料。网上填报时，“推荐单位用户”和“成果申报用户”应认真阅读评审系统中的“操作指南”，确保顺利完成规定信息填报和材料上传工作。

附件 7

2025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单位信息表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名称			
推荐单位地址			
报奖主管领导			
负责推荐具体工作部门名称			
联系人姓名		职 务	
办公 电 话		移动电话	
传 真		QQ 号码	
电子 信 箱		邮 编	
备 注			

注：本表电子文档以“学校（单位）名称+信息表”命名，发送到 scsjytzyjyc@163.com。

发送文档的电子邮箱与本表填报的电子邮箱一致。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